

证券代码：835526

证券简称：捷林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捷林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4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☒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吴卫斌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7,855,30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3773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4,424,3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6966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7,855,30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7,855,30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、2024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7,855,30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7,855,30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7,855,30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7,855,30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7,855,30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325,62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上海嘉源海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、上海捷林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周觉梅、单永兴、龚秀刚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六	关于〈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	37,794,300	100%	0	0%	0	0%
八	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	12,185,626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佑强、阮何明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上海捷林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捷林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上海捷林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6 日